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

晋文旅办发〔2025〕38号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5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 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强乡村文化和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办人发〔2023〕102号）和《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实施方案（2023-2025）》要求，结合我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工作实际，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决定开展2025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工

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推荐数量

在全省范围内，评选推荐 55 个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分配名额见附件 1）。

二、评选推荐对象

评选推荐人选须是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乡村文化和旅游人才。曾入选过乡村文化和旅游能人支持项目、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的人员不得重复推荐。在职在编的公务员(含选调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的工作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含工勤人员)原则上不进行推荐。

三、评选和推荐人选条件

推荐人选应满足在乡村从事文化和旅游工作，在所从事领域具有代表性的总体要求：

1. 具有中国国籍；
2.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拥护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
3. 遵纪守法，具备良好的道德品行，恪守职业道德；
4. 带领引导当地群众传承传播优秀传统文化，开展乡村群众文化活动，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业态和乡村旅游；
5. 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

引领，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作出较大贡献，具有较大的社会影响力和较高的群众认可度。

四、评选和推荐程序

1. 由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提出拟参与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推荐人选，按要求组织填写人选评选推荐材料。评选推荐材料经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审核盖章后，报各市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2.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严格履行材料审核、专家评议、会议研究、内部公示等程序，提出参与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推荐人选，统一报送至省文化和旅游厅。

3. 省文化和旅游厅组织相关业务处室负责人和行业专家对参与评选推荐人选和依托项目进行复核，提出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建议名单，经集体研究、内部公示无异议后，确定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

五、工作要求

1. 坚持择优推荐。评选推荐坚持实事求是、优中选优、宁缺毋滥原则，把真正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乡村文化和旅游人才推荐上来。基层文化和旅游部门要把好人选入口关，要全面了解推荐对象的政治思想品行，并就人选遵纪守法情况征求当地相关部门意见。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严格审核把关，择优推荐，确保推

荐质量，审核汇总后报送省文化和旅游厅。项目不接受个人申报。

2. 把握推荐重点。对于常年在乡村从事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挖掘乡村文化和旅游资源，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有一定群众威望的带头人，要进行重点推荐。

3. 坚持统筹兼顾。注重评选推荐既能在乡村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又能推动乡村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带头人。

4. 加强信息报送。各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要加强本地区带头人工作信息报送，将本地区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实施情况、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于每年年底前报送省文化和旅游厅。

六、报送方式

请各市文化和旅游局于 9 月 13 日前严格按照要求将评选材料（见附件 4）寄送至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并将书面材料扫描电子版发送至相应电子邮箱。逾期视为放弃参加评选推荐。书面申报材料包括：

（一）评选推荐工作报告。包括本市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评选推荐工作情况、评选推荐人选的基本情况、评选推荐人选排序等。

（二）报送参加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评选推荐所有人选的《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和《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见附件 3），及所有人

选的附件材料等。

请将上述材料统一装订成册(A4 纸张印制，一式两份)。

七、联系方式

材料报送地址：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太原市滨河西南路南段 129 号滨西集中办公区 B 座 12 层 1217 室)

联系人：王 皓

联系电话：0351-3809563

电子邮箱：sxswhttrsc@163.com

附件：1.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人选分配名额表

2.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申报书

3.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4.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材料报送说明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1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
支持项目评选推荐人选分配名额表

序号	各市	评选人选数量	脱贫县、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数量
1	太原市	5	2
2	大同市	5	6
3	朔州市	3	4
4	忻州市	6	11
5	阳泉市	3	1
6	晋中市	5	4
7	长治市	5	6
8	晋城市	3	2
9	吕梁市	6	10
10	临汾市	8	10
11	运城市	6	6
	合计	55	62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 带头人支持项目申报书

报送单位 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盖章）

姓 名 _____

工作单位

所在地区 市 县(市、区、)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2025 年印制

姓 名		性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民族		
学历学位		政治面貌		
现工作单位				
专业方向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学 习 经 历	(高中以上)			
	起止年月	院(校)名称	专业	学历/学位
工 作 经 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	

主要业绩成果
(内容不超过 1500 字)

主持、策划、推广过的有较大影响力的项目/活动	(包括项目名称、具体职务和任务、经费总额等内容)
获项目支持情况	(包括支持项目名称、支持单位、主要支持方式、获得时间等内容)
获荣誉称号情况	(包括奖荣誉称号名称、授予单位、获得时间等内容)
社会兼职情况(行业产业协会等组织)	(包括名称、职务、起止时间等内容)

依托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 (包括项目目标、内容、周期、经费投入、实施方式、预期作用、现有基础、依托平台、人才团队等，内容不超过 2000 字)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均真实有效。 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审核及评审意见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地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文化和旅游厅评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请严格按照字数限制填写，具体项目文本可作为附件报送。

其他有关信息

人选姓名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附件 3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
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推荐单位： (市级文化和旅游部门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方向	依托项目名称
1									
2									
3									
4									
5									

填表人：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传真号：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 支持项目评选推荐材料报送说明

一、报送总要求

所有参加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的人选均应填报《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申报书》。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应填报所有评选推荐人选的《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报送所有评选推荐人选附件材料等。

二、书面评选推荐材料具体要求

书面推荐材料均需用 A4 纸打印。内容包括：

1. 各市推荐报告 1 份，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市文化和旅游局），电子版为 PDF 格式。内容需包括：（1）推荐程序，（2）人选情况，（3）征求当地相关部门意见情况等。

2. 各市《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1 份，按照评选推荐人选优先顺序排序，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市文化和旅游局），电子版为 WORD 格式，务必填写清楚联系人信息，便于信息反馈。

3. 申报书及附件材料合并装订本每位人选 2 份。评选推荐人

选的《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申报书》
《2025 年度山西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申报书》签字
盖章页上须人选本人签字，县级、市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加盖
公章，电子版为 PDF 格式。

4. 关于申报书推荐意见栏盖章。所有参加 2025 年度山西省
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评选推荐人选的《2025 年度山西
省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申报书》均需市、县文旅局分
别在推荐、审核意见栏加盖公章。

5. 附件材料 1-3 项必须提供，4-10 项凡在申报书中填写的内
容，均须提供附件证明材料。附件材料电子版为 PDF 文件（请控
制文件大小，单个文件不超过 15M）。

6. 申报书和附件材料合并装订成册，确保所有材料的清晰可
辨（特别是各类证照复印件和签章），加盖推荐单位骑缝章。

附件材料包括：

1. 附件材料目录；
2. 政审材料(包括政治表现、遵纪守法等情况)，须加盖推荐
单位公章（县文化和旅游局）；
3.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4. 学历学位、职称/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5. 现工作单位、项目依托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6. 个人主要业绩成果证明材料；

7. 主持、策划、推广过的有较大影响力的项目/活动证明材料;

8. 获项目支持情况证明材料;

9. 所获奖项(荣誉称号)证书复印件;

10. 社会兼职证明材料。

三、电子材料具体要求

(一) 报送书面材料同时, 将上述全部书面材料以电子光盘形式报送 1 份, 内容与纸质材料保持一致。电子材料中, 每个人选扫描成 1 个 PDF 文件, 内容包括申报书及附件材料, 同时提供 WORD 格式的申报书便于信息汇总, 将同一个人的材料放入以其名字命名的文件夹。

(二) 电子材料请另发送至 sxswhttrsc@163.com 邮箱。

四、材料报送地址

报送地址: 太原市滨河西路南段 129 号滨西集中办公区 B 座
12 层 1217 室

联系单位: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人事处

联系人: 王 皓

联系电话: 0351-3809563

电子邮箱: sxswhttrsc@163.com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5年8月13日印发

